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陳瑜婷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55722

電子信箱：cyc22344102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安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人字第11200834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040000E_1120083458_ATTACH1. pdf、
387040000E_1120083458_ATTACH2. pdf、387040000E_1120083458_ATTACH3. 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各級學校教育人員申請於113年2月1日退休生效之統一受理收件案，請詳閱說明並依規定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請各校於統一收件前先行登入「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」（以下簡稱退撫系統），建立並如實維護申請退休人員各項退休資料（含其他可採計之退休年資），由退撫系統直接產製退休事實表，併檢附其他相關退休證件，於規定時間逕送本局；又於收到退休審定函後，請至「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」匯入並核校退休人員資料，以確保退撫資料庫正確性。
- 二、另請轉知欲申請113年2月1日退休教育人員依規定檢齊退休證件，由各校依案附退休案注意事項及退休案統一收件審核表，先行初核並確實核對相關資料。茲將重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本次申請退休案所需全部表件，請至本局網頁-人事室-

人事室 收文:112/09/22



1120006243

有附件

文件下載區下載使用，所送表件均以本次113年2月1日退休網路公告為準。併附112年9月修訂之統一收件審核表、注意事項及統一送件件數確認表1份供參。

- (二)送件時請按申請退休者1人填寫1份統一收件審核表附於退休案首頁，另請每校填寫1份統一送件件數確認表。倘經審查須補件者，請於「2日內」送達本局；如須查證年資者，請於「2週內」送達本局，有相關問題可洽本局承辦人（高中55723、國中55721、國小及幼兒園55722）。
- (三)本次申請退休人員之學經歷證明文件，請同時掃描上傳退撫系統，收件審核時檢送「影本」即可（請統一以A4格式雙面影印獨立，並以長尾夾彙整成冊），影本應加蓋核與正本相符章及人事主任職章，為利留存退休人員完整資料，各校檢附之影本文件概不歸還，請另行留存影本備查。
- (四)各校教育人員申請113年2月1日以後退休生效者及公務人員申請退休者，非本次統一收件範圍，請勿送件。
- (五)為維護退休人員權益，請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21條規定，確實查察於8月1日至次年1月31日期間年滿65歲者，至遲為次年2月1日屆齡退休。
- (六)請轉知退休金種類一經審定生效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，請於辦理時審慎決定。
- (七)為使退休案作業流程順暢及避免核定內容錯誤，送件前請確實核對相關資料，遇有其他可併計年資，務必先行向相關權責單位查證，以確保送件資料之正確性，避免

因查證不及或證件不全致影響退休人員權益，倘所附證件缺漏不齊、未查證相關年資疑義或未符合退休條件者，一律不予收件。

三、本案收件日期及時間、地點暨預備作業說明如次：

(一)日期及時間：上午時段統一為9時至11時30分，下午時段統一為13時至15時30分，並按區域別分列收件日期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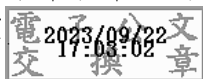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112年10月3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：霧峰區、大里區、太平區、外埔區、豐原區。
- 2、112年10月31日（星期二）下午：烏日區、大肚區、龍井區、梧棲區、清水區、沙鹿區、大安區、大甲區、石岡區。
- 3、112年11月1日（星期三）上午：中區、西區、北區、北屯區、大雅區、和平區。
- 4、112年11月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：后里區、西屯區、東區、東勢區、南屯區、南區、神岡區、新社區、潭子區。

(二)地點：本府陽明大樓4樓4-2會議室。

四、為配合低碳及源頭減量政策，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、茶水與會並鼓勵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

五、參加本次退休統一送件人員得於當日至陽明大樓附屬平面層停車場（不含地下停車場）及第二停車場免費停放，請事先於本函註明車牌號碼_____、姓名_____及聯絡方式_____，並持本函至地下一樓交通局陽明大樓停車櫃檯辦理手續後，再行取車離場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臺中市停車管理處、本局人事室



裝



訂

線